

关于大余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“抓规范、优环境”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监督行动的通告（第一期）

为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，按照省、市有关工作部署要求，在全县范围组织开展“抓规范、优环境”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监督行动。专项整治期间，欢迎社会各界群众参与和监督我们的工作，积极提供相关线索。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线索受理时间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
二、重点整治内容

请您围绕以下六个方面问题向我们提供专项整治工作线索。

（一）未严格执行“安静生产期”制度问题。重点整治 2022 年 1 月 20 日以来执法人员未落实企业“安静生产期”制度、行政检查年度计划备案制度和行政执法数据年报公示制度的要求，在全县范围内，入企执法不报批不备案不扫码，随意检查、多头检查、检查频次过多等加重企业负担问题。

（二）执法不作为问题。重点整治执法不力、执法不严，对市场主体和群众反映问题视而不见、久拖不决、压案不查，对监管中发现的问题不处理、该立案的不立案、办理案件超时限，对重大案件应急管控不到位、该报告的不报告、该移送的不移送，执法相互推诿、相互扯皮等问题。

（三）执法不规范问题。重点整治随意委托执法，辅助人员违规执法，滥用行政裁量权，执法畸轻畸重、显失公平，滥用强制措施，侵害市场主体和群众合法权益，随意扩大行政检

查范围、检查过频、任性检查，多头执法、重复执法、选择性执法以及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不到位等问题。

（四）粗暴野蛮执法问题。重点整治重处罚、轻教育，以罚代管、一罚了之，对待群众“冷硬横推”，侵犯群众合法权益等问题。包括：简易处罚不制作案卷等问题。

（五）“逐利”执法问题。重点整治下达或者变相下达罚没指标，执法数量考核指标、非税收入任务，乱罚款、滥收费等问题。

（六）执法“寻租”问题。重点整治滥用职权、徇私枉法、吃拿卡要，以权谋私办人情案、关系案、金钱案，违规提供有偿服务，对辅助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监管不力等问题。

三、线索提供方式

（一）电话、网络提供。渠道包括：

1.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；

2. 县委依法治县办（县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）电话：0797-8728816；邮箱：dyxzzfjd@163.com；

3. 大余县文广新旅局执法监督机构：市场监管股，电话：0797-8722061；邮箱：dyxwgxlj@126.com；

（二）来信提供。渠道包括：

1. 县委依法治县办（县司法局）：大余县南安镇伯坚大道1号县司法局三楼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，何健收，邮编：341500。

2. 大余县文广新旅局：大余县公务大楼二楼县文广新旅局市场监管股，黎文煊收，邮编：341500。

四、提供线索须知

（一）实事求是。为便于开展线索核查工作，请您在提供问题线索时，详细说明问题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对象、主要事

由和联系方式等，不得虚构或夸大事实，不得故意捏造事实、诬陷他人。

（二）受理重点。主要受理重点整治内容中明确的六个方面突出问题相关线索，其他方面的问题线索请径向有关责任部门反映。

（三）鼓励实名。我们将依法保护线索提供人的合法权益，严格保密信息隐私。匿名提供线索时，需提供有效联系方式。

感谢您对专项整治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大余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

2024年3月29日



